

#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江苏省无锡市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4 月 13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9 名，缺席会议的董事 0 名。其中，董事茹雯燕女士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朱海飞先生主持，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2、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冯骊玲女士、黄德明先生及时任独立董事严臻先生、潘从文先生、傅宝善先生已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2025 年年度报告》中“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第四节 公司治理”和“第五节 重要事项”的具体内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 3、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5,526.76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63.57%,其中:石英晶体元器件业务收入24,086.36万元,比上年同期上升11.67%;新增电池级碳酸锂业务收入10,217.99万元。公司全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002.11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31.9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669.97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28.32%。2025年年末,公司总资产为57,756.69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18.1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18,221.14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0.72%。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 4、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002.11万元,母公司的净利润为-697.41万元。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以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基础,提取法定公积金0.00元,加以上年度留存的未分配利润-36,507.92万元,2025年末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7,205.33万元。

依据《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规定,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性发展,兼顾股东长远利益的前提下,公司拟定的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即不派发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取得了独立董事明确同意的意见。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 5、审议通过了《<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 **6、审议通过了《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 **7、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25 年度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 2025 年度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4,848.11 万元、-5,002.11 万元、-5,669.97 万元，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为 34,304.34 万元，2025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18,221.14 万元。

经自查，公司涉及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已经消除，不存在《股票上市规则》第 9.3.12 条第一项至第七项所列任一情形，亦不存在规则中规定的其他需要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或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9.3.8 条之相关规定，公司符合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条件，董事会同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 **8、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融资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2026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孙）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额合计不超过 3.00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各家金融机构实

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授信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非流动资金贷款、承兑汇票、保理、保函、开立信用证、票据贴现等授信业务。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 实际融资金额在授信额度内以合作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具体的融资金额、期限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 且融资金额不超过上述授信金额。同时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办理前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的融资手续时, 可以用其自身资产进行抵押、质押等担保。授信有效期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有效期内, 综合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授权代理人在授权范围内办理上述申请授信事宜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管理层根据经营及资金需求情况使用授信额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 **9、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向控股股东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联董事朱海飞先生、徐曦女士、承皓琳女士回避表决。

为进一步满足公司资金需求, 公司 2026 年度拟再次向控股股东浩天一意申请最高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借款额度(该额度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可根据经营需要适时申请或偿还), 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借款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实际放款之日起计算), 借款资金用于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合规、合法的业务经营用途。本次拟申请的借款无需公司提供相应抵押或担保, 公司将根据实际贷款天数按照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支付利息, 到期归还借款本金。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取得了独立董事明确同意的意见, 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10 条相关规定, 本议案豁免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了充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 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 增加公司收益, 公司

及控股子公司拟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需求，并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以及其他固定收益类或承诺保本型的金融产品。投资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在上述额度及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但任一时点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包括购买理财产品或其他金融产品）的总金额（时点余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行使本议案所涉及投资的决策权、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授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管理层负责具体实施。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 **11、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支持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业务发展，公司拟向全资子公司东晶电子金华有限公司和山西东拓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合计金额不超过 20,000 万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担保的主债务类型包括但不限于融资、合同债务等，提供担保的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含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等）、抵押担保、质押担保或多种担保方式相结合等形式。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内办理担保相关的全部手续及签署相关文件，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在授权额度及期限内，任一时点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得超过 20,000 万元，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范围、担保形式等以办理实际业务时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

董事会认为：公司有能力对子公司的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同时，本次担保系为支持全资子公司的业务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同意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并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办理担保相关的全部手续及签署相关文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取得了独立董事明确同意的意见。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12、审议通过了《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14、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15、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1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17、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18、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从公司审计工作的持续、完整角度考虑，董

事会同意继续聘任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 **19、审议了《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因本议案涉及全体委员薪酬，全体委员回避表决，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根据《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公司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 **20、审议了《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风险控制体系，促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责任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为公司稳健发展营造良好的外部环境，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拟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责任人员购买责任保险。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根据《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公司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 **21、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定于 2026 年 5 月 19 日（星期二）下午 14:30，在浙江省金华市宾虹西路 555 号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 三、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决议；
- 3、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